

镇康县财政局文件

镇财整合〔2022〕6号

镇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的通知

镇康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临财农发〔2022〕1号）、《镇康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镇康县 2022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方案的批复》（镇巩固振兴组〔2022〕7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50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切实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按照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围绕项目绩效目标，对项目组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确保绩效目标如

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镇康县 2022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2. 镇康县现代化边境小康村畜牧产业发展基金项目
绩效目标表



镇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25日印发
